

证券代码:601801 证券简称:皖新传媒 公告编号:临2026-005

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重新论证并延期、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重新论证并延期、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事项已经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公司经综合考虑与审慎研究，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外部环境及建设需要，拟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数字化书店建设项目”及“产教融合平台项目”部分实施地点。本次调整部分实施地点不涉及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不改变募投项目总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与实施方式，不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改变募投项目总投资额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503号文《关于核准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的批复，由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169,204,737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1.82元。截至2016年8月26日，公司实际已向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等10名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169,204,737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99,999,991.34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40,952,973.75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959,047,017.59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验字[2016]4534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2024年1月24日，经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智慧学习全媒体平台”项目及“智慧书城运营平台”项目)进行了变更，变更后投资于“数字科学普及项目”“产教融合平台项目”“数字化书店建设项目”“供应链智慧物流园项目”，变更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128,015.38万元(含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累计收益)继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内容详见《皖新传媒关于变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临2023-043)、《皖新传媒关于对变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调整的公告》(临2024-004)。

截至2026年1月15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及使用进度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调整后投资总额(万元)	累计投入金额(万元)	投入进度
数字科学普及项目	17,368.10	1,963.94	11.31%
产教融合平台项目	11,882.80	2,342.82	19.72%
数字化书店建设项目	33,377.02	9,622.82	28.83%
供应链智慧物流园项目	58,901.48	2,275.28	3.86%
合计	127,529.40	16,205.86	13.33%

三、本次募投项目延期及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调整的原因
(一)募投项目延期及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调整的具体情况
结合目前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为更好地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公司基于审慎原则，在不改变募投项目的用途、实施主体及实施方式的情况下，拟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及部分项目实施地点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调整事项	调整后
数字科学普及项目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2026年1月
产教融合平台项目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2026年1月
数字化书店建设项目	实施地点	2027年7月31日
供应链智慧物流园项目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2026年1月
数字化书店建设项目	实施地点	2027年7月31日

(二)募投项目延期及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调整的原因
1. “数字科学普及项目”延期的原因
随着社会事务进校园管理的规范化要求不断加强，相关校务服务的审批流程相应延长，本项目涉及的图书、科普期刊、绘本及课程等多形态内容研发，需在内容科学性、表达性及版权合规性等方面，经过多轮细致审核与修订工作，导致前期内容开发阶段周期延长。在沉浸式科普体验馆的建设与运营中，由于行业技术正处于快速迭代阶段，项目在内容创作、技术融合与商业模式构建等方面面临持续优化的实际需求。为确保数字科普项目的整体创作质量、可持续性内容力与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对原有实施方案进行了系统评估与针对性优化，该过程也进一步增加了项目准备与设计阶段的时间投入。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适当减缓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以更好地适应市场变化和客户需求。

2. “产教融合平台项目”延期及调整实施地点的原因
2024年以来，国家和地方层面相继出台了一系列职业教育产教融合的新政策与新标准。为提升项目的前瞻性与政策匹配度，确保在政策对接、资源整合与发展路径等方面更具科学性与可操作性，本项目在原有方案基础上，对产教融合机制、校企合作模式、课程资源开发等关键环节进行系统性的优化调整，相应适当放缓建设推进节奏。同时本项目涵盖课程资源开发、一体化平台搭建及核心教学设备定制等多个专业性模块，各模块之间交互复杂，协同要求高，需经项目设计与涉及多个主管部门，协调难度与流程复杂度均超出初期预估。出于对募集资金投入的审慎考虑，为保证募投项目建设效果，合理优化配置资源，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权益，因此整体推进节奏有所放缓，相应投资进度低于预期。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天源湖产业园的租赁条件发生变化，已不符合项目长期、稳定运营的地租要求，考虑集中建设与资源统筹，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项目实施的前提下，拟将天源湖产业园作为项目实施地点，将原分散办公、研发、示范中心功能整合于淮南湖卓越基地。该项目实施地点的调整，有助于进一步整合人才、设备、数据及管理资源，强化统筹协调与集约利用，提升内部沟通效率和跨部门协同水平；通过集中优势资源，可更系统、更高效地建设功能完备、体验一流的标杆式产教融合创新基地，从而增强项目的行业影响力与品牌影响力。
3. “数字化书店建设项目”延期及调整实施地点的原因
为构建集文化、零售、文创、供应链于一体的“数字化书店”复合型生态系统，并推动线上与线下在产品、会员、营销及服务关键环节的高度融合，项目即投入了大量时间开展深度市场调研，推进产品策略的系统性设计，并实施多轮测试与迭代，这些举措一定程度上延长了整体建设周期。同时随着生成式人工智能等前沿技术的快速发展，本项目所涉及的智能客服、内容生成或AI个性化推荐等业务场景持续迭代升级。为适配新的业务需求与技术发展，需对现有技术方案进行优化与升级，由此增加了系统架构设计与开发实施的复杂性，进而影响了核心平台的交付进度，使整体节奏有所放缓。
此外，在项目推进过程中，由于城市更新及区域功能重新规划，商业地产市场不确定性等原因，经实地考察与综合评估，亳州徽陵路店、淮北淮滨新区、合肥蜀山区书店、合肥经开区书店、淮南湖山东路书店已不再符合数字化书店落地条件，为保障整体实施进度与建设质量，避免因地点条件不匹配导致后续实施受阻，拟取消上述5处项目实施地点。原计划用于物业租赁、装修的资金可优先投入网点布局更合理、商业条件更成熟的合肥滨湖片区购置，装修及数字化升级，增强客户体验并提升转化率。整体而言，调整后公司战略布局更聚焦，资源配置更合理，有利于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效果。

4. “供应链智慧物流园项目”延期的原因
在项目推进过程中，涉及建设工程规划许可、安全生产评估与相关备案等审批环节，整体办理周期较原计划明显延长。同时周边市场环境发生变化，传统冷链仓储运营竞争加剧，为应对同质化竞争，提升差异化服务能力，本项目根据新的市场调研，对原规划建筑各楼层功能进行了优化调整与重新划分，以更精准匹配客户需求，提升服务附加值，增强长期盈利能力。数字化智慧物流配送中心和特色农产品现代物流产业园两个子项目的建设进度也根据市场与政策环境变化、技术迭代升级进行了同步更新。受上述审批延迟与基于市场变化的战略性调整，项目前期实施节奏与整体建设进度有所放缓，影响整体建设进度。
(三)本次定期募投项目的重新论证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对上述募投项目的必要性与可行性进行了重新论证，具体情况如下：

1. 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数字科学普及项目
平台项目高度契合国家教育导向，政策支持明确，实施路径清晰可行。为项目中长期开发、平台建设、师资培训等子模块的落地提供与市场前景。根据素质教育发展相关数据表示，科技教育细分赛道需求依然旺盛，科技类课程在家长首选的素质教育类型中占比持续提升，反映出公众对优质科普内容与服务的强烈需求。项目前期因适应市场与政策环境而调整节奏，但科技教育的刚需内容与增长潜力并未改变，为项目后续市场拓展与可持续发展提供了坚实支撑。
本项目是公司优化业务结构、拓展教育服务板块、提升综合竞争力的关键战略举措。通过项目实施，公司能够进一步拓宽用户覆盖、丰富服务内容、巩固市场地位、社会价值与品牌

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3日

证券代码:000878 证券简称:云南铜业 公告编号:2026-005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铜业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1月20日以邮件方式发出，表决截止日期为2026年1月23日，会议应发出表决票11份，实际发出表决票11份，在规定时间内收回有效表决票11份，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募集资金专户及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公司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云南铜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凉山矿业股份有限公司40%股份，并向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国铜业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2025年12月3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3024号)。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在符合规定的金融机构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次交易的募集资金存放、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专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及时与独立财务顾问、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23日

证券代码:603363 证券简称:傲农生物 公告编号:2026-002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限售上市类型为其他股份(重整投资转增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84,448,385股。
● 本次限售上市流通日期为2026年1月29日。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傲农生物”)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为财务投资者在公司重整中取得的转增股份。
2024年11月5日，福建省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漳州中院”或“法院”)裁定受理债权人对公司重整申请，并指定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担任公司管理人(以下简称“管理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6日披露的《关于法院裁定受理公司重整及指定管理人暨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93)。
2024年12月9日，漳州中院裁定批准《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并终止公司重整程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11日披露的《关于公司重整计划获得法院裁定批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212)。

根据重整计划，本次重整以公司总股本870,274,742股扣除应予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2,620,800股后的867,653,942股为基数，按每10股转增20股的比例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共计转增1,735,307,884股。上述转增股票面向原股东进行分配，全部按照重整计划的约定进行身份和处理，其中1,005,000,000股转增股票由重整投资人受让，剩余730,307,884股转增股票用于清偿公司债务。2024年12月25日，公司为执行重整计划而转增的1,735,307,884股股票完成转增登记。
2024年12月27日，法院将管理人证券账户持有的847,000,000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划转至重整投资人证券账户名下，完成过户登记手续，该部分股票中锁定期为12个月的13名财务投资者股东合计447,000,000股限售期已届满并于2025年12月29日上市流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4日披露的《关于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16)。

由重整投资人受让的1,005,000,000股转增股票，除以上847,000,000股外，其余158,000,000股按照重整计划及《重整投资协议》约定由实施主体受让股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19日披露的《关于漳州傲农投资有限公司重整执行进展暨公司签订重整投资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215)。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实施主体已分6批合计过户受让109,286,671股，其中，第一批涉及57名股东合计90,596,519股于2025年1月27日完成过户登记手续，除产业投资人联合体成员湖北省粮食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湖北省现代农业集团有限公司(分别受让6,092,406股和55,728股)外，剩余55名股东合计84,448,385股，锁定期为12个月(详见本公告“五、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现限售期即将届满，本次申请解除限售并将于2026年1月29日上市流通。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票数量变化情况
2024年12月25日，公司为执行重整计划而转增的股份完成转增登记后，总股本为2,605,582,626股，公司于2024年12月24日，公司完成2,620,800股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公司总股本由2,605,582,626股变更至2,602,961,826股，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未发生变动。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1. 有关限售股解除的承诺
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份共计55名，承诺在取得重整投资转增股份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傲农生物股份。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55名股东在锁定期内严格履行股份锁定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公司财务顾问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出具了核查意见，认为：

1. 公司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破产重整等事项》等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
2. 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
3. 财务顾问对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事项无异议。
五、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1.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为84,448,385股。
2. 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6年1月29日。
3. 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股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华能信托·泰福盈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2,189,167	0.8525%	22,189,167	0
2	邵文玉	9,282,991	0.3566%	9,282,991	0
3	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和支行	7,659,391	0.2943%	7,659,391	0
4	厦门厦国昇贸易有限公司	6,660,767	0.2559%	6,660,767	0
5	漳州金投商贸有限公司	5,320,260	0.2044%	5,320,260	0
6	吉安安发集团有限公司	3,448,979	0.1325%	3,448,979	0
7	南昌安兴顺科贸有限公司	3,064,915	0.1177%	2,668,088	378,827
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2,555,050	0.0982%	2,555,050	0
9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分行	2,476,244	0.0951%	2,476,244	0
10	刘平	2,000,000	0.0768%	1,270,251	729,749
11	厦门思龙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1,538,392	0.0591%	1,538,392	0
12	旷智强	1,381,363	0.0531%	1,381,363	0
13	宁波泽霖源科贸有限公司	1,317,451	0.0506%	1,317,451	0
14	福建达拓技术有限公司	1,278,713	0.0491%	1,278,713	0
15	匡德亭	1,251,765	0.0481%	1,251,765	0
16	李连奎	1,199,287	0.0461%	1,199,287	0
17	厦门鼎顺顺实业有限公司	1,066,455	0.0410%	1,066,455	0
18	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支行	1,013,057	0.0389%	1,013,057	0
19	江西德曼投资有限公司	923,164	0.0355%	923,164	0
20	刘勇军	805,441	0.0309%	805,441	0
21	谢智涛	702,790	0.0270%	702,790	0
22	陈善德	634,792	0.0244%	634,792	0
23	长沙一家人实业有限公司	629,630	0.0240%	229,630	400,000
24	郭文	623,417	0.0239%	623,417	0
25	金东发	560,094	0.0215%	560,094	0
26	吉安安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02,313	0.0193%	502,313	0
27	泰和恒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35,085	0.0167%	435,085	0
28	重庆水清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75,314	0.0144%	375,314	0
29	林文发	363,534	0.0140%	363,534	0
30	广州市喜得控科技有限公司	361,645	0.0139%	361,645	0
31	傅耀辉	358,149	0.0138%	358,149	0
32	汪泽涛	343,481	0.0132%	343,481	0
33	黑龙江国贸贸易有限公司	313,387	0.0120%	313,387	0
34	厦门瑞理商贸有限公司	306,962	0.0118%	306,962	0
35	汪本荣	306,962	0.0118%	306,962	0
36	厦门市康丰农牧饲料有限公司	289,556	0.0111%	289,556	0

证券代码:603797 证券简称:联泰环保 公告编号:2026-001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广东省联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泰集团”)持有公司股份260,517,371股，占公司总股本45.18%。联泰集团本次解除质押及再质押后，累计质押公司股票178,690,000股，占其持股数量的比例为68.59%。
2026年1月23日，公司收到联泰集团函告，其质押的公司部分流通股股份于2026年1月22日办理了部分解除质押及再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登记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资金用途
广东省联泰集团有限公司	是	20,000,000	否	2026.1.22	-	办受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	7.68	3.47	为银行融资提供担保
合计	-	20,000,000	-	-	-	-	7.68	3.47	-

二、公司股份本次质押情况
联泰集团上述解除质押的股份于2026年1月22日办理了再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登记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资金用途
广东省联泰集团有限公司	是	20,000,000	否	2026.1.22	-	办受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	7.68	3.47	为银行融资提供担保
合计	-	20,000,000	-	-	-	-	7.68	3.47	-

(二)本次被质押股份不涉及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的情况。
(三)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股数量(股)
1	其他	84,448,385
合计	-	84,448,385

六、股本变动结构表

类别	变动前	变动数	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558,000,000	-84,448,385	473,551,615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2,044,961,826	84,448,385	2,129,410,211
股份合计	2,602,961,826	0	2,602,961,826

特此公告。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4日

证券代码:603363 证券简称:傲农生物 公告编号:2026-003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涉及诉讼、仲裁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案件所处的诉讼(仲裁)阶段：公司2025年7月7日至至今新增诉讼(仲裁)金额20,776.13万元，其中尚未结案诉讼、仲裁案件金额为12,368.07万元，已结案诉讼、仲裁案件金额为8,408.06万元。
●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原告、被告、申请人、被申请人等。
● 涉案的金额：公司2025年7月7日至至今新增诉讼(仲裁)金额20,776.13万元。
●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鉴于部分诉讼、仲裁案件尚未开庭审理或尚未结案或尚未执行完毕，上述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简称“公司”)2025年7月7日至至今新增涉及诉讼、仲裁事项进行了统计、新增涉及的诉讼、仲裁案件共计149笔，新增涉及的诉讼、仲裁金额合计20,776.13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8.10%。
现集中披露2025年7月7日至至今新增相关诉讼、仲裁案件的基本情况如下：
一、本次披露的新增诉讼、仲裁案件基本情况
公司2025年7月7日至至今新增诉讼(仲裁)金额20,776.13万元。其中，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作为原告(申请人)涉及的诉讼、仲裁事项金额为5,221.07万元，作为被告(被申请人)或第三人涉及的诉讼、仲裁事项金额为15,555.00万元；尚未结案的诉讼、仲裁案件金额为12,368.07万元，已结案的诉讼、仲裁案件金额为8,408.06万元。
相关诉讼、仲裁案件的案件情况如下：

序号	立案时间	原告/被申请人	案由	涉案金额(万元)	案件进展
1	2025/7/15	赣州市万食品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3,319.58	仲裁调解
2	2026/1/12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2,545.31	一审审理中
3	2025/12/19	福州市山区区武夷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股东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责任纠纷	1,687.15	一审审理中
4	2025/8/19	贵州金强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1,400.54	二审审理中

上述涉案金额1,000万元以上的案件金额合计 8,952.58
低于1,000万元的案件金额小计(共145笔) 11,823.55
合计 20,776.13

二、本次集中披露案件最近一笔诉讼情况
1. 诉讼各方当事人
原告：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被告：湖北惠泽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案件基本情况：原告与被告因买卖合同纠纷，原告向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1)判令被告湖北惠泽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原告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原告”)支付违约金300万元；(2)判令被告湖北惠泽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原告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返还业绩对赌款2200万元及利息(利息自以2200万元为基数自2023年3月17日起按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暂计至2025年11月16日为45,307.77元)；(3)判令被告承担本案财产保全申请费、财产保全保险费、鉴定费、案件受理费等诉讼费用。
3. 案件进展：一审审理中。
三、本次公告的诉讼、仲裁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
鉴于部分诉讼、仲裁案件尚未开庭审理或尚未结案或尚未执行完毕，上述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将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和实际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24日

证券代码:000878 证券简称:云南铜业 公告编号:2026-005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广东省联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泰集团”)持有公司股份260,517,371股，占公司总股本45.18%。联泰集团本次解除质押及再质押后，累计质押公司股票178,690,000股，占其持股数量的比例为68.59%。
2026年1月23日，公司收到联泰集团函告，其质押的公司部分流通股股份于2026年1月22日办理了部分解除质押及再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登记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资金用途
广东省联泰集团有限公司	是	20,000,000	否	2026.1.22	-	办受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	7.68	3.47	为银行融资提供担保
合计	-	20,000,000	-	-	-	-	7.68	3.47	-

二、公司股份本次质押情况
联泰集团上述解除质押的股份于2026年1月22日办理了再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	---------